

证券代码：002357

证券简称：富临运业

公告编号：2017-041



四川富临运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第三季度报告正文

第一节 重要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次季报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负责人李亿中、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杨小春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杨小春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2,803,626,944.99	2,916,296,476.62	-3.8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1,090,369,762.98	1,018,445,556.15	7.06%	
	本报告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年初至报告期末	年初至报告期末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271,122,560.25	-9.89%	834,691,666.67	-7.6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51,976,797.08	6.09%	115,671,316.14	3.9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49,811,190.62	-10.32%	113,201,141.71	5.4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65,969,124.44	-13.56%	164,014,157.91	-12.56%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658	6.08%	0.3690	3.91%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658	6.08%	0.3690	3.9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4.88%	0.01%	10.93%	-0.06%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末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286,767.41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的税收返还、减免	0.00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810,259.96	
债务重组损益	-1,726,393.63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18,258.0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3,326,660.08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0.00	
减：所得税影响额	555,490.33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116,352.24	
合计	2,470,174.43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二、报告期末股东总数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0,152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四川富临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39.86%	124,945,037	0	质押	118,341,588
安吉富	境内自然人	9.21%	28,868,800	0	质押	22,730,000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工银瑞信生态环境行业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3.43%	10,747,110	0		
安东	境内自然人	0.96%	3,000,000	0		
王小荣	境内自然人	0.68%	2,140,590	0		
#陈钧操	境内自然人	0.45%	1,400,000	0		
姚慧	境内自然人	0.44%	1,368,455	0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嘉实新能源新材料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43%	1,358,902	0		
张天虚	境内自然人	0.43%	1,348,119	0		
许波	境内自然人	0.36%	1,120,000	0		
前10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四川富临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124,945,037	人民币普通股	124,945,037
安治富	28,868,800	人民币普通股	28,868,800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一工银瑞信生态环境行业股票型 证券投资基金	10,747,110	人民币普通股	10,747,110
安东	3,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3,000,000
王小荣	2,140,590	人民币普通股	2,140,590
#陈钧操	1,4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400,000
姚慧	1,368,455	人民币普通股	1,368,455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嘉实新 能源新材料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1,358,902	人民币普通股	1,358,902
张天虚	1,348,119	人民币普通股	1,348,119
许波	1,12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120,0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 说明	富临集团系富临运业控股股东；安治富先生系富临集团董事长、富临运业实际控制人；安东先生系安治富先生之子；许波先生系安治富先生之妹之子；其他股东之间，未知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亦未知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 业务情况说明（如有）	公司股东陈钧操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 0 股，通过华福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 1,400,000 股，实际合计持股 1,400,000 股。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一、报告期主要财务数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1、资产负债表项目

- (1) 应收票据期末余额比年初上升379.20%，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取得承兑汇票所致；
- (2)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比年初上升38.74%，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拓展市场业务应收款项增加所致；
- (3) 存货期末余额比年初下降62.77%，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存货损失所致；
- (4)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期末余额比年初上升81.45%，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收款增加所致；
- (5) 其他流动资产期末余额比年初下降61.16%，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待抵扣增值税进项税减少所致；
- (6) 长期应收款期末余额比年初上升115.75%，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融资租赁车辆增加所致；
- (7) 在建工程期末余额比年初下降61.70%，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工程完工结转固定资产所致；
- (8) 长期待摊费用期末余额比年初下降32.70%，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摊销所致；
- (9) 应付票据期末余额比年初下降63.81%，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新开具银行承兑汇票金额减少及前期开具票据到期兑付所致。

2、利润表项目

- (1) 税金及附加比上年同期上升46.56%，主要原因是根据《增值税会计处理规定》从2016年5月开始，房产税、土地使用税等税金在该科目列示；
- (2) 资产减值损失比上年同期上升105.76%，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加大部分应收款项的坏账计提及计提商誉减值所致；
- (3) 其他收益比上年同期增加1,730.79万元，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根据“关于印发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的通知”，与企业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该科目所致；
- (4) 营业外收入比上年同期下降53.84%，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与企业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计入“其他收益”所致；
- (5) 营业外支出比上年同期下降50.37%，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资产处置损失减少所致。

3、现金流量表项目

- (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比去年同期减少2,356.05万元，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客流量减少

致使票款收入减少所致；

(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比去年同期增加25,440.04万元，主要原因是上年同期支付股权收购款，本期未发生所致；

(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比去年同期减少22,024.32万元，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借款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减少所致。

二、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1、公司控股子公司成都兆益科技发展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兆益科技”）原总经理韩毅、常务副总经理李秀荣因涉嫌合同诈骗罪于2017年8月9日经绵阳市人民检察院批准逮捕。具体详见公司于2017年8月12日在巨潮资讯网上公告的《关于控股子公司高级管理人员韩毅、李秀荣被检察机关批准逮捕的提示性公告》。截止目前，该案件还在进一步调查中，公司将持续关注该案件的后续情况，并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及时履行后续的信息披露义务。报告期内，公司进一步强化了兆益科技的内控管理，在巩固现有客源基础上创新营销模式，提升服务能力，拓展新业务，目前该公司生产经营持续、稳定。

2、公司全资子公司四川富临运业集团成都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成都股份”）原副总经理任建因涉嫌陕西安康京昆高速“810”特别重大交通事故罪被陕西省宁陕县公安局刑事拘留，具体详见公司于2017年9月9日在巨潮资讯网上公告的《关于全资子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被刑事拘留的提示性公告》。截止目前，该事故的原因及责任认定尚待事故调查小组进一步调查。公司将持续关注该事件的后续情况，并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通过“810”事故，公司深刻剖析交通事故的源头管理责任，通过自查自纠、交叉检查等措施全面排查安全隐患，严格落实安全管理各项工作，牢固树立安全第一的责任意识。目前，成都股份日常经营正常，同时公司正积极配合相关部门按照成都市政府“北改”工程的政策要求，积极推进相关工作。

三、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股改承诺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控股股东富临集团	收购承诺	对于富临长运历史上存在的瑕疵，富临集团承诺自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完成之日起，如果发生任何第三方就富临集团向富临运业转让的富临长运股权向富临长运或者富临运业主张权利或者提出异议的，均由富临集团予以解决，如因此给富临运业或富临长运造成损失的，均由富临集团全部承担。	2015年10月24日	自2015年10月24日起生效，至不再对公司有重大影响为止	承诺期内持续履行
	控股股东富临集团	收购承诺	对于富临长运已向成都富临企业管理有限公司转让的成都市青羊鑫帝小额贷款有限公司30%股权、成都成物投投资有限公司17%股权和大邑汽车驾驶学校的全部出资尚未完成工商变更登记事宜，富临集团承诺将尽快完成上述股权转让的工商变更登记，如因此给富临长运或富临运业造成损失的，其将承担全部损失。	2015年10月24日	自2015年10月24日起生效，至不再对公司有重大影响为止	目前，大邑汽车驾驶学校的工商变更已经完成。其他承诺事项在承诺期内持续履行。
	控股股东富临集团	收购承诺	对于富临长运及下属公司部分房产尚未取得房产证书事宜，富临集团承诺积极协调、配合解决，并确保使用该等房屋的公司能够按照现状使用该等房屋，如果在经营过程中因房屋瑕疵原因无法继续使用该等房屋，进而遭受损失的，富临集团将给予足额补偿，前述损失包括但不限于行政处罚、搬迁费用、相关设施的拆除费用、因影响正常生产经营活动的损失等。	2015年10月24日	自2015年10月24日起生效，至不再对公司有重大影响为止	承诺期内持续履行
	控股股东富临集团	收购承诺	对于成都站北运业有限责任公司目前正在租赁使用的	2015年10月24日	自2015年10月24	承诺期内持续履行

			成华区站北二路土地，富临集团保证在该土地被政府部门收回之前能够持续使用，如果因出租方终止租赁关系导致无法继续使用该等土地，进而遭受损失的，富临集团将足额补偿该等全部损失。		日起生效，至不再对公司有重大影响为止	
	控股股东富临集团	独立性承诺	富临集团依法行使股东权利，保证富临运业在人员、资产、财务、机构、业务等方面的独立性。	2015年10月24日	自2015年10月24日起生效，至不再对公司有重大影响为止	承诺期内持续履行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股份减持承诺	在其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其所持公司股份总数的25%；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离任6个月后的12个月内通过证券交易所转让其所持有本公司股票总数的比例不超过50%。	2009年10月14日	自2010年2月10日起生效，根据其任职截止日期确定承诺完成期限	承诺期内持续履行
	控股股东富临集团、实际控制人安治富	避免同业竞争、资金占用承诺	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不以任何理由和方式占用富临运业的资金以及富临运业其他的资产。	2009年02月02日	自2009年2月2日起生效，至不再对公司有重大影响为止	承诺期内持续履行
	控股股东富临集团	关于规范和减少关联交易的承诺	不利用控股股东的地位谋取不当的利益，不损害富临运业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	2009年02月02日	自2009年2月2日起生效，至不再对公司有重大影响为止	承诺期内持续履行
	控股股东富临集团、实际控制人安治富	关于防止公司资金被关联方占用的承诺	支持富临运业规范与关联方的资金往来和关联交易，不以任何形式占用富临运业及其控制的企业的资金。	2009年06月24日	自2009年6月24日起生效，至不再对公司有重大影响为止	承诺期内持续履行
	控股股东富临集团、实际控制人安治富	关联方资金往来承诺	严格杜绝与富临运业发生非经营性资金往来事项，不得以任何方式直接或间接与富临运业发生非经营性资金往来。	2009年09月13日	自2009年9月13日起生效，至不再对公司有重大影响为止	承诺期内持续履行
股权激励承诺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富临运业	资金占用承诺	严格规范与关联方的资金往来，防止资金以任何形式被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	2009年06月24日	自2009年6月24日起长期有效	承诺期内持续履行

			占用。			
	富临运业	关联方资金往来承诺	严格杜绝公司主动与关联方之间发生的非经营性资金往来事项，不得以任何方式直接或间接与关联方发生非经营性资金往来。	2009年09月13日	自2009年9月13日起长期有效	承诺期内持续履行
	富临运业	利润分配	在符合以下要求的前提下，公司最近三年以现金方式累计分配的股利不少于最近三年实现的年均可供分配利润的30%：1、公司该年度实现的可分配利润（即公司弥补亏损、提取公积金后所余的税后利润）为正值；2、审计机构对公司的该年度财务报告出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3、实施现金股利分配后，公司的现金能够满足公司正常经营和持续、稳健发展需要。	2012年08月21日	长期有效	承诺期内持续履行
承诺是否按时履行	是					
如承诺超期未履行完毕的，应当详细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及下一步的工作计划	不适用					

四、对 2017 年度经营业绩的预计

2017 年度预计的经营业绩情况：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正值且不属于扭亏为盈的情形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正值且不属于扭亏为盈的情形

2017 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变动幅度	0.00%	至	50.00%
2017 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变动区间（万元）	9,485.58	至	14,228.37
2016 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9,485.58		
业绩变动的原因说明	由于受到高铁、私家车、网约车等多方面的冲击，公司主营业务受到一定影响，但企业投资收益增加。		

五、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六、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七、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八、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内未发生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

四川富临运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李亿中

二〇一七年十月二十七日